

学校校服管理制度（2025年新订版含附件）

一、制定背景与指导思想

为进一步规范我校校服管理工作，充分发挥校服在学校育人工作中的文化引导、行为规范、形象统一、意识培养等多重功能，提升校园文化建设水平，切实保障家长和学生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选择权，根据《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办法》《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特制定本管理制度。

本制度的制定坚持“依法、规范、透明、务实”的原则，强化学校在校服选用、采购、监管、穿着等环节的责任主体地位，注重民主协商，坚持育人导向，严把质量关，做到过程可控、结果可查、责任可追，构建符合现代学校治理结构的校服管理体系。

二、基本原则与管理目标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坚持“以学生为本、依法依规、安全舒适、育人为先”的工作理念，围绕“校服既是穿在身上的校训”的教育目标，将校服工作纳入学校整体发展战略和常规管理体系，坚持过程管理与分类指导相结合、统一规范与文化多样相结合，推动校服管理由“穿着应付”转变为“文化育人”。

(二) 基本工作原则

1. 统一规范，依法管理。

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具体方案，做到制度健全、操作规范、标准明确、责任到人。

2. 公开透明，民主参与。

校服管理全过程坚持公开透明，方案制定、供应商选择、费用标准、监督反馈等环节接受师生、家长和社会监督。相关重要决策须经校务会、家委会表决通过。

3. 质量为先，安全第一。

严格把控原材料、工艺、质检、留样、售后等关键环节，确保校服舒适、安全、环保、合规，真正做到“让家长放心、学生喜爱”。

4. 服务育人，传承文化。

注重校服的教育功能和审美引导作用，结合校训校风、课程建设、校园文化设计等内容融入校服设计，增强认同感，提升归属感。

5. 自愿选购，分类管理。

尊重家庭意愿，不得强制学生购买校服；同时，明确不同年级、学段和季节的校服种类和穿着规范，做到既有统一标准，又有温度弹性。

(三) 管理目标

通过本制度的实施，逐步实现如下目标：

- 形成统一、规范、制度化的校服管理常态机制；
- 合理确定并动态调整校服数量与种类，符合区域气候与学生成长规律；
- 建立校服采购工作的公开程序与质量检测机制；
- 明晰相关部门职责，形成采购、保管、收款、监督的闭环流程；
- 培养学生热爱学校、尊重规则、注重仪表的校园文明行为。

三、组织机构与职责分工

为确保校服管理工作依法有序、高效运行，学校成立常设机构“校服管理工作委员会”（以下简称“校服委员会”），并明确主要职能部门职责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校服管理委员会

由校长担任主任，分管德育和总务的副校长担任副主任，设德育处、教务处、总务处、财务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，另邀请教师代表、家委会代表、学生代表共同参与，形成“行政主导、多方参与”的组织架构。

校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：

1. 组织编制校服管理年度方案，协调各方关系；
2. 审定校服样式、颜色、质量技术标准等事宜；

3. 审核并定期修订《校服穿着管理细则》；
4. 审议重要采购事项，并监督招标流程；
5. 审定供应商选定结果及合同签订审核意见；
6. 组织校服质量反馈调研，受理群众投诉建议；
7. 指导重大问题处理和舆情应对工作。

(二) 德育处职责

- 负责制定学生校服穿着日常规范、处理不按要求穿着学生的管理办法；
- 组织开展“校服文化主题教育”活动，如主题班会、黑板报、升旗演讲等；
- 组织代表对校服穿着率进行定期检查，每学期通报结果一次；
- 配合宣传处做好校服文明形象的传播与校园美育相结合。

(三) 总务处职责

- 负责校服采购的组织与实施，包括招标公告发布、供应商邀请、
资质审查、洽谈确认、合同签订等；
- 会同财务处做好货款支付流程与凭证备案；
- 完成校服的统一发放工作，统计学生领取情况；
- 建立样品档案与质量妥善保存机制，以便追责与对比核验。

(四) 财务处职责

- 严格按照财政制度和教育系统收费文件，收取校服费用，做到规范登记、专款专用；
- 建立家长缴费明细账、供应商付款台账、采购支出凭证及临时报销核销手续；
- 每学期或每次采购后负责公示核算结果，主动接受学校内外监督。

(五) 教务处职责

- 将校服穿着情况纳入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与综合素质评价指标，设置“仪容仪表”专项检查栏目；
- 组织年级组、班主任结合教育教学活动开展学生形象提升行动；
- 协调师德师风建设与校服文化教育的关联，统一行为规范引导。

(六) 家长委员会职责

- 作为学生家长的代表组织，参与校服选型工作的全过程，包括供应商调研、样服试穿、价格可接受性等评估；
- 参与监督招标和采购过程的合规性，提出合理化建议；
- 对涉及较大群体经济负担的情况，提出费用调整建议；
- 对仓储、运输、收费、发放等环节中发现的问题有权上报学校纪检或外部主管部门。

四、校服选用与功能分类管理

(一) 选用原则

学校校服选用要体现实用性、育人性、美观性、安全性四个统一。校服应符合《中小学生校服卫生标准》《纤维制品安全技术规范》等国家标准，使用绿色安全环保面料，便于洗涤、照料和活动。

1. 注重育人性：款式庄重大方，具有学校特色，体现时代审美；
2. 坚持实用性：活动方便，适用于学习、徒步、课外活动等不同场景；
3. 保证安全性：材料无异味、不褪色、不易燃，缝制平整，无铁饰、尖锐配件等安全隐患；
4. 兼顾性价比：价格适中，控制面料与工艺成本，避免过度攀比或奢华倾向。

(二) 校服基本分类

根据季节、场合、学段特点，校服一共分为下列几类：

1. **春秋季常规制服**：长袖上衣+长裤，适用于日常教学、课间活动；
2. **夏季轻便服**：短袖上衣+短裤/裙，设计简洁、色彩明快，通风透汗；
3. **冬季加厚型服装**：带棉内胆的冬装外套，可选配围巾、帽子等保暖饰品，颜色统一，注重保暖性能；